

河源市连平县国家储备林项目(一期)一灵芝林下种植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GDYL20250502W)

项目所在地区: 广东省, 河源市, 连平县

一、招标条件

本河源市连平县国家储备林项目(一期)一灵芝林下种植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197.023998, 招标人为连平县城乡投资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新建林下灵芝种植基地 106.11 亩, 每亩种植不少于 300 棒(以用户需求书工程量清单为准)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河源市连平县国家储备林项目(一期)一灵芝林下种植;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河源市连平县国家储备林项目(一期)一灵芝林下种植)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响应供应商必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响应时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 “较大数额罚款” 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 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 从其规定)】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提供全部服务的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 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提供声明函);

(3)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提供声明函); ;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5 年 05 月 22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5 年 05 月 28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25 年 05 月 22 日至 2025 年 05 月 28 日期间 (上午 8:30 至 12:00, 下午 14:30 至 18:00, 法定节假日除外, 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到广东源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河源市新市区纬十一路北面大同路东面大同农贸市场第三层 B-4) 或通过线上购买磋商文件, 磋商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 (人民币), 售后不退。注: 前来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应携带以下资料登记备案: 1. 有效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 (法定代表人购买采购文件时提供)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授权代表购买采购文件时提供); 3. 购买人的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务必知悉: 1. 采购代理机构只接受购买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响应 2. 所有前来购买磋商文件登记表及制作响应文件的采购编号均以磋商文件内采购编号为准。3. 线上获取: 供应商应按要求填写《采购文件购买登记表》并扫描成 PDF 格式发送至 564337975@qq.com, 经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确认缴费后获取相关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06 月 03 日 15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河源市新市区纬十一路北面大同路东面大同农贸市场第三层 B-4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6 月 03 日 15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河源市新市区纬十一路北面大同路东面大同农贸市场第三层 B-4

七、其他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连平县林业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连平县城乡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连平县元善镇九连新城开发区官灯路南侧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1343538275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源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源市新市区纬十一路北面大同路东面大同农贸市场第三层 B-4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0762-3899667

电子邮件：56433797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龙龙（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